

體育系102學年度課程課規

大一上	大一下	大二上	大二下	大三上	大三下	大四上	大四下
健康與體育2	發展心理學2	教育社會學2	教育研究法2	運動科學研究法2	運動技術分析2	運動訓練研究設計2	運動訓練專題2
教育心理學2	教育行政2	特殊教育導論2	教育哲學2	運動訓練法2	運動行為2	運動生理學研究設計2	運動生理學專題2
	教育經典導讀2	多元文化教育2		運動生理學原理與應用2	排球1	運動心理學研究設計2	運動心理學專題2
解剖生理學2	運動教育學2	運動社會學2	運動生物力學2	應用運動生物力學2	網球1	運動生物力學研究設計2	運動生物力學專題2
運動學原理2	運動生理學2	運動傷害預防及處理2	運動心理學2	籃球1	棒壘球1	運動傷害研究設計2	運動傷害專題2
田徑(一)1	田徑(二)1	舞蹈(一)1	舞蹈(二)1	桌球1	健康促進2	田徑論1	籃球論1
體操(一)1	體操(二)1	國術1	戶外教育1	運動裁判法2	環境衛生2	舞蹈論1	羽球論1
游泳(一)1	游泳(二)1			體育課程設計2	體育史2	游泳論1	網球論1
運動科學概論2	體育測驗與統計2	運動營養學2	運動科學選材2	舞蹈治療2	體育測驗與評量2	體操論1	排球論1
			戶外探索活動規劃1	民俗體育1	活動企畫與指導2	國術論1	運動文化2
身心發展與身體活動2	體育行政與管理2	健康(行為)心理學2	休閒活動概論2	團體活動1	運動與休閒行銷2	羽球1	兒童運動與休閒活動設計2
高爾夫1				桌球1	網球1	適應體育2	躲避球1
				籃球1	木球1	運動哲學2	
					排球1	運動訓練法2	
					棒(壘)球1	運動競賽規劃實務2	
					足球1	羽球1	
						手球1	

一、本系學士班學生需滿足校核心課程及學程相關規定，學分達128.0學分，方得畢業。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學程(major)，包含下列各項：

1. 教育學院基礎學程(Foundation Program of Education)(21.0學分)
2. 體育與運動科學系核心學程(Core Program of Physical Education)(26.0學分)
3. 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運動科學學程、運動教育學程2選1)

三、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

1. 運動科學學程(Program of Sport Science)(23.0學分)
2. 運動教育學程(Program of Physical Education)(23.0學分)

四、校核心課程 43.0 學分(語文9學分、體育4學分、服務學習2學分、選修核心課程28學分)

五、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校核心課程相關規定及修滿四個學程，學分達128學分以上方得畢業(即修滿主修領域(major)加一個副修學程(minor)，或加一個本系專業選修學程，連同校核心課程學分，總計修習學分數達128以上)。